附件1：

关于组织开展2016年河南省推荐“中国电信奖学金”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

候选人寻访活动的通知

各高校团委：

为在全省广大青年学生中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同时发掘优秀典型和发挥示范作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勤奋学习、砥砺品格、全面发展，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共青团中央、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全国学联将继续组织开展2016年“中国电信奖学金”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遴选寻访活动。现将河南省寻访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我省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

二、参评条件

1．品学兼优，尤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榜样作用；

2．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代表着青春新榜样，能够通过本活动传递校园正能量；

3．在爱国奉献、道德弘扬、科技创新、自立创业、社会实践、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就者可优先考虑。

（详见附件2）

三、奖项设置

分为“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和“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河南电信推荐人选20%），

具体设置如下。

（一）河南省推荐“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候选人（3名）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2万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可予以直接录用。

（二）河南省推荐“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候选人（94名）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5000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

四、工作程序

河南省寻访活动分省级、校级两个层面实施，总体安排如下。（详见附件）

1．校级推荐（2016年5月15日前）：各高校团委会同校内相关部门，对遴选活动进行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联合所在地区电信公司进行资格审查、遴选评审，每所高校推荐不超过5名候选人至省级评委会。

2．省级推荐（2016年5月底前）：由各省级团委、学联、电信公司及有关方面人士组成省级评委会，对高校推荐候选人进行复选后，将本省份“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候选人报至全国评委会，并从中推荐3名“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候选人。

五、活动宣传

1．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公告（具体内容将由主办单位统一制作下发），并争取在学校官网主页设置投票专区。

2．各校园电信营业厅将设立咨询点，提供报名咨询、资料领取等服务。

3．遴选结束后，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结果，并利用校内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影响和覆盖。

六、有关要求

1．各高校团组织要对此充分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宣传，要注重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遴选原则，组织开展好本级各个环节的工作。

2．请各高校团委参照《2016年“中国电信奖学金”遴选办法》（见附件1），于2016年5月15日前，将推荐候选人全部材料（发送电子版即可，包括汇总表、申请表、支撑材料）上报省评委会邮箱。各校推荐的“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候选人须在申请表中注明，事迹材料不少于2000字。

联系人：团省委学校部 和万礼 0371-65904813

中国电信河南分公司 朱晓征 0371-65340997

 邮 箱：hntswxxb@126.com

附件：1. 2016年“中国电信奖学金”遴选办法

2. 2016年“中国电信奖学金”申报表

3. 2016年“中国电信奖学金”汇总表

团省委学校部

省学联秘书处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6年4月14日